

<<宪法理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宪法理论>>

13位ISBN编号：9787503660887

10位ISBN编号：7503660880

出版时间：2006-6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英] 马歇尔

页数：281

译者：刘刚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宪法理论>>

内容概要

在本书中，作者努力简单勾勒出研习宪政的沉重需要面对的一些基本问题，无论他们从政治学家还是从法律学者的观点入手，都需要面对这些问题。

本书对它们的论述并不充分，而且在这些问题中，绝大部分都需要一本书来探讨。

诸如主权和宪法修改之类的问题，与法的性质和法律系统这样的问题非常类似，严格来说，它们属于法理学和政治哲学关注的对象。

其他像行政豁免和公共秩序这样的论题，则属于英格兰、美利坚和英联邦各国宪法中的具体而棘手的问题。

译者刘刚觉得，作者的《宪法理论》是一本比较好的教科书。

第一，它包括了宪法学的主要问题，能给入门者提供指引；第二，它阐述了每个问题上的主要观点，便于后来人继续说下去。

基于这两点考虑。

<<宪法理论>>

作者简介

杰弗里·马歇尔 (Geoffrey Marshall 1929-2003) 英国著名的宪法学者。

曾参与哈罗德·拉斯基的著作整理工作；50年代末，受聘于英国牛津大学女王学院；1993年，被任命为学院院长，直至1999年退休。

在1957-1981年期间，不担任英国最权威的法学杂志《公法》(Public Law)的副主编。

其他的著作有：《一些宪法问题》、《警察与政府》和《宪法惯例》等。

<<宪法理论>>

书籍目录

序言导论第一章 法与宪法 第一节 奥斯丁的观点 第二节 梅特兰的批评 第三节 戴雪的学说及批评者第二章 国家、王室与行政机关 第一节 “国家”的含义 第二节 国王与王室 第三节 王室与公众 第四节 制定法中的“国家” 第五节 “国家”、“政府”和“主权者”第三章 立法权与主权 第一节 主权的不可分割性与不受限制性 第二节 主权与限制 第三节 枢密院在拉纳辛格案中的判决 第四节 主权、本土性与独立 第五节 有争议的主权：罗德西亚的情形第四章 法官与立法者 第一节 宪制及结构性差别的影响 第二节 对司法态度的刻画 第三节 司法态度与社会正义 第四节 丹宁勋爵对司法角色的论述 第五节 对“自制主义”的纠正第五章 权力分立 第一节 一些未成定论的问题 第二节 分立的形式 第三节 权力分立与司法审查 第四节 权力分立与政治问题 第五节 分立、委任与权力混合 第六节 立法—行政分立的萎缩 第七节 司法机关的分立 第八节 “分立”概念的不足之处第六章 公民权利 第一节 程序限制 第二节 可实施的实体权利 第三节 司法能动与自制 第四节 公民权利与经济权利第七章 法律下的平等第八章 言论与集会自由第九章 不服从法律的权利：公民不服从参考书目案例索引

<<宪法理论>>

章节摘录

在这里，我们可以设想这样两个问题之间的类比，一个是公民拒绝某部法律的道德权威之前，需解决的权衡问题，另一个是宪法法院宣布立法机关的某部法律无效之前，所面对的权衡问题。无论在何种情形下，似乎都不可能为这种权衡设计任何处方或经验法则。

在每种情形下，都必须在对民主程序产生的立法决定的容忍和个人对基本原则的评估之间进行权衡。在公民的情形中，可把一个类似的命题并入不服从的原理，这个命题是说，与政治过程的通畅运转相联系的某些原则，应该享有“优势地位”。

许多遭怀疑或不明智的立法之所以可能被人们实施或服从，就是因为，仍有可能通过进一步的民主辩论来纠正它们的错误。

但是，如果民主辩论所依赖的言论、集会和选举等公民自由本身遭到侵害，那么，对立法决定或多数决定表示容忍或克制的基础就受到削弱。

当然，这个标准或原则并非自圆自洽，因为，围绕某部法律事实上是否侵犯公民自由领域这个问题；赞同者与反对者之间可能存在争议。

对那些认为存在侵犯的人来说，还须进一步解决权衡和界定的难题。

即使在自由言论和公民自由领域，也会存在着限制或约束行为，但却不应被看做是对公民自由的侵犯或限制。

而且，即使可以这样看待，还会存在限制或侵犯的不同程度问题。

在某种意义上；如果某种原则被推翻，就可以说它遭到侵犯，例如，自由出版原则就可能完全被出版审查制度推翻。

但是，某个特定行为，在任何时候可能都不太显眼，却可认为已经侵犯某原则。

例如，《航海广播（违法行为）法》禁止播映“海盗”电台节目，或者，某部法律草案禁止在大选前夕公布民意调查结果，它们都已侵犯言论自由原则，但是，却不会使英格兰的言论自由面临危险。

即使存在自由言论和公民自由。

仍须权衡的一个因素是，道德反感的严重程度与纠错程序进展快慢之间的关系。

谁也无法确保，人们不会因为某些个别要求而采取面对面的不服从行为，在这种情况下，撤销法律的途径可能根本不存在障碍，这些只是由于某些在道德上令人反感的行为，就萌发出上述要求。

在合众国，人们反对去越南服兵役的行为，可能就属于这种类型。

还有一种可能是，执行和外交领域的政府行为引起人们的道德反感，这种情绪可能突然发生，以致根本来不及启动撤销法律的程序。

参加1956年入侵埃及的英格兰人，或者在1968年受命入侵捷克斯洛伐克的俄罗斯人，一旦确信自己正在从事违背国际道德的犯罪行为，即使想到他们可以稍后运用投票或呼声来撤换政府或政治领导人，也无法获得心绪的安宁。

.....

<<宪法理论>>

编辑推荐

本书是马歇尔最重要的著作，长期以来被认为是这一领域的经典。权威的工具体书《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在“宪法”这一词条中，把马歇尔的《宪法理论》列为必读的经典。

在该书的导论中，马歇尔承继戴雪的传统指出，自己是在勾勒宪法中的基本原则，但在结构安排上，却突破了戴雪的模式：在探讨了奥斯丁、梅特兰和戴雪对主权问题的论述以后，各辟专章叙述英国的国王与行政权、立法权、司法权。

马歇尔的叙述是在两条线索上展开：一条是议会主权，一条是权力分立。为此，他在第五章探讨了后一问题。

围绕国家与公民对峙这一宪法核心矛盾，在其后的章节中，马歇尔重点叙述了公民权利，主要是法律面前的平等和言论自由。

作为全书的总结，他探讨了西方政治理论中的传统难题：公民不服从。这是人民主权学说取得政治神学般的地位以后，主权所有者与行使者分离导致的内在紧张，也可以说是困扰自由民主宪制的症结。

本书作者和《现代宪法》的作者惠尔并称英国近年宪法学界的两大奇葩。

<<宪法理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